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临 2019-039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6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9 年 8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6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6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此项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项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0 号）。

3、《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项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2）。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7 日